

臺灣原住民族社會福利工作發展協會

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徵社工員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原住民族委員會 112 年度補助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畫。
- 二、名額：2 名社工員(具原住民身份)。
- 三、性別：不拘 男性 女性
- 四、報酬薪資：約 34,916 元起薪至 41,899 元。
- 五、工作地點：
 1. 基隆市都會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(基隆市中正區正濱路116巷75號2樓)。
 2. 新北市烏來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(新北市烏來區環山路82巷98號3樓)。
- 六、工作項目：
 - (一) 社會工作個案服務。
 - (二) 專案服務：運用團體工作、社區工作專業方法推展福利服務。
 - (三) 原住民族各項權益宣導或講座。
 - (四) 推展志願服務。
 - (五) 建立社會資源網絡平臺。
 - (六) 建立服務地區人文與福利人口群統計資料。
 - (七) 其他創新服務或社會福利服務事項
- 七、報名方式及日期：
 - (一) 自即日起至職缺額滿止，備齊應繳證件後，以掛號郵寄或親送至「基隆市都會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(基隆市中正區海濱里正濱路116巷75號)」或新北市烏來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(新北市烏來區環山路82巷98號3樓)或E-mai至 keelungfamily@gmail.com信箱。
 - (二) 合格者擇優擇期通知面試；不合格者恕不通知面試及退件。
※洽詢電話:02-2462-9115 或 02-2661-6082 或 0905-350-157。
- 八、報名應繳表件(請用 A4 紙張影印依序裝訂，恕不退回)
 - (一) 報名表(格式如附件)：請黏貼最近6個月內相片1張、身分證影本及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。
 - (二) 個人簡歷自傳(格式如附件)。
 - (三) 最高學歷證件。
 - (四) 相關經歷證件或專長證明書(如無免附)。
 - (五) 社工學分45學分證明。
- 九、甄選方式：
 - (一) 初審：進行書面審查。
 - (二) 複審：擇優通知報名人員參加面試。
- 十、錄取方式：依面試結果決定錄取人員，並得擇優備取2人，如正取人員未報到或放棄時，依序遞補，遞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日起算3個月。
- 十一、附則：
 - (一) 所繳證件如有不實，除取消甄選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應由應試者負責。
 - (二) 僱用期限屆滿時應即無條件解僱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任。
 - (三)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